

# 期待“父母持证上岗”成为一种常态

观点  
提要

所谓“父母持证上岗”，并不是简单给家长发一张“合格证”，也不是为家长设门槛、添负担，而是提醒家长什么可以做、什么不可以做以及应该怎么做，全面提升家长养儿育女的科学技能。说到底，持不持证不是关键，功夫在“证”外。

□ 陈广江

浙江省教育厅近日在答复《关于在浙江省推广“父母持证上岗”的杭州上城经验的建议》时称，基于数字家长学校学习数据，一些地方对“父母持证上岗”进行了有效探索。浙江数字家长学校自2020年开通以来，已向全省参与的家长发放学习电子证书22万份。计划2021年秋季学期开始，将在浙江数字家长学校试行家长学习积分制，待时机成熟时在全省推行。

近年来，有关“父母持证上岗”的呼声日益强烈。如果说父母也是一种职业，那么这恐怕是世界上唯一不需要上岗证、终身不下岗的职业。网络上流传甚广的一个说法是：“一想到为人

父母居然不用经过考试，就觉得真是太可怕了。”因此，不少代表委员、专家学者及社会民众呼吁为人父母也要“持证上岗”。

呼吁“父母持证上岗”并非无的放矢。比如，“咆哮式”辅导作业、“丧偶式”育儿、“棍棒式”教育等问题，不仅让很多家长倍感无奈无力，还会给孩子健康成长造成不利影响。此外，“熊孩子”频频闯祸背后的家教缺失问题，也引发社会热议。父母在孩子成长过程中的作用举足轻重、无可替代，但恰如专家所言，中国的父母重视教育，也最容易在教育上犯错。

当然，所谓“父母持证上岗”，并不是简单给家长发一张“合格证”，也不是为家长设门槛、添负

担，而是提醒家长什么可以做、什么不可以做以及应该怎么做，全面提升家长养儿育女的科学技能。说到底，持不持证不是关键，功夫在“证”外。

以杭州市上城区为例，该区依托移动学习平台，整合区域社会资源，开设线上课程，引导家长通过智媒体完成“执照”的学习、积分，达到一定积分的予以认证并给家长颁发不同等级的“家长执照”。基于“上城经验”，省级层面也在积极尝试，目前网上浙江家长学校受到各界好评。同时，其他地方的“互联网家长学校”“数字家长学校”等也如雨后春笋般涌现出来。不难发现，“父母持证上岗”能照进现实，“互联网+”功不可没。

地方探索无疑值得肯定，但真正补上家庭教育这一课还要靠法治。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规定，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学习家庭教育知识，接受家庭教育指导，创造良好、和睦、文明的家庭环境。这也意味着，家庭教育已走出“家门”，不再仅仅是“家事”，而成为全社会共同关注并参与的“公事”。

更令人期待的则是家庭教育专项立法。据报道，今年1月2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法(草案)》正式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标志着家庭教育正式纳入国家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法治化轨道。可以预见的是，“父母持证上岗”将成为一种常态。

## 城市与野生动物可以和平共处

□ 易艳刚

“武汉一小区现多只貉”登上微博热搜后，武汉动物园的一份通报获赞。该通报详述了工作人员实地调查过程，科普了这种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的基本信息，明确“不建议抓走”“建议容忍这群貉的存在”的鲜明态度，并向市民发出不要投喂、不要攻击、处理好垃圾、保持三米以上安全观察距离等建议。

这份条理清晰、逻辑严密的通报，以专业、严谨、通俗易懂的形式进行科普，让大家意识到：貉的出现说明城市生态环境正在变好。专业的建议，对于城市与“不速之客”如何和平共处也有参考价值。

过去很长一段时间，人们对貉的认知主要源于成语“一丘之貉”和各种民间传说。但近几年，上海、南京、杭州等多个大城市都出现了它们的身影。复旦大学生物学院研究员王放及其团队监测发现，上海至少有150个社区有貉的分布，估算整个城市约有5000只貉。如何妥善应对野生动物进城，是一个新课题。

面对这个新课题，武汉动物园给出了令人信服的答案。同样为人称道的，是这份通报传递的理念：一个生态和谐的城市，必然是一个能和动物和谐共存的城市。在城市建设日新月异的当下，呼吁市民为进城的生灵留一片栖息地，让人感到温暖。

事实上，如何实现与野生动物和平共处，上海已经树立了榜样。比如，科研机构发起“貉貉情报”活动，邀请市民拍摄、提供貉分布的信息，并制作发布了“上海貉地图”；科研人员为部分貉安装GPS跟踪器，以便研究分析哪些公路和街区可以被它们作为家园，哪些街区成了“死亡陷阱”；更重要的是，上海已经在未雨绸缪地研究少数市民不当投喂猫粮等行为对貉种群的负面影响，以及未来如果貉数量超限应该如何妥善应对。

正如一些专家所分析的，城市正在成为人和野生动物的共同家园，了解野生“邻居”并与它们和平共处，是“更美好城市生活”的应有之义。妥善处理那些出现在小区的貉，更好地与野生动物共生，是生态文明建设的应有之义。

### 大众报业集团十大名牌专栏 诗评画议

简历优化助求职，才能学识重真实。  
弄虚作假来注水，加分不成反拉低。

绘画 陶小莫 配诗 郝玲

毕业季，简历是大学生求职的第一关，一份精美的简历似乎成为求职者们必须要装备的“行头”。前段时间，《重庆女孩帮改简历助3万人求职成功》登上了热搜。网友们一边感叹身边处处是商机，一边质疑花钱改简历，是不是在交“智商税”？据《北京青年报》



# 劳动者的“头顶安全”不能沦为“补贴安全”

观点  
提要

一些企业图省事，出于转嫁劳动安全管理责任的真实动机，不发给劳动者安全帽，只发安全帽补贴，让劳动者自行购买安全帽，这就算错了安全帽责任账。

□ 李英锋

“安全第一，请戴安全帽进入工地。”《劳动法》规定，用人单位必须为劳动者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然而，对一些地方的工人而言，想从企业那里顺利领到一顶能够保障“头顶安全”的安全帽并不容易。一些工地现在“流行”发放安全帽补贴、劳保用品补贴，宁可多发补贴，也要让工人自行购买安全帽。

发放安全帽补贴等于发放安全帽吗？等于尽到了劳动安全管理责任吗？法律给出的答案是否定的。一些企业图省事，出于转嫁劳动安全管理责任的真实动机，不发给劳动者安全帽，只发安全帽补贴，让劳动者自行购买安全帽，这就算错了安

全帽责任账。从行为上看，这种做法构成了逃避责任、推卸责任，而从结果上看，企业的劳动安全管理责任是怎么推也推不掉的。

在建筑工地、工矿企业等劳动场所，以实物方式发放质量达标的安全帽是企业的法定义务、刚性责任。不仅《劳动法》有相关规定，《建筑施工人员个人劳动保护用品使用管理暂行规定》第四条也进一步明确：劳动保护用品的发放和管理，坚持“谁用工，谁负责”的原则。劳动保护用品必须以实物形式发放，不得以货币或其他物品替代。企业以安全帽补贴代替安全帽，并未以合法的形式提供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并未完全履行、严格履行劳动防护管理责任，逾越了

法律底线。

企业发补贴让劳动者自行购买安全帽，就是把质量查验把关的责任推给了劳动者。一些企业发放的安全帽补贴数量有限，可能无法满足劳动者购买较高质量的安全帽的需求。劳动者个体对安全帽的鉴别、查验、把关能力不如企业，且一些劳动者还存有省钱赚差价的想法，他们买的安全帽质量参差不齐，一些劳动者头戴的安全帽很可能是徒具其形的不合格产品。显然，企业以安全帽补贴代替安全帽，弱化了安全帽的购买把关能力，拉低了安全帽的质量安全系数，增加了安全帽风险隐患的不确定性。这种做法是对劳动防护管理责任的亵渎，也是对劳动者生命健康的漠视。

劳动者的安全帽不能沦为安全补贴，劳动者的“头顶安全”不能沦为“补贴安全”。企业必须增强法律意识、底线意识，算好安全帽的责任账，厘清安全帽的权利义务关系，不折不扣地履行购买、发放达标安全帽的法律义务。劳动监察等部门应针对企业发放安全帽补贴的问题加强监督检查，以行政约谈、行政指导、立案查处、曝光问题等方式对企业进行警示、教育、干预，规范企业的劳动防护管理行为，倒逼企业自律。劳动者也应认清企业发放安全帽补贴的违法属性、侵权属性，增强维权意识，积极抵制甚至举报、投诉安全帽补贴，让安全帽补贴失去生存空间。